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69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6月17日在公司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生洪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授权代表0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经基本建设完成,少量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周期较长,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计划对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拟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42,721,552.77元(含结项后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净额、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募投项目发展的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募投项目后续尾款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70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安排:公司拟将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42,721,552.77元(含结项后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净额、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后续尾款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8月28日《关于核准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2号),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洁能”)于2017年11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165,741,38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2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99,967,591.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3,584,905.67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86,382,685.5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17】第024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0年6月17日止,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1)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2)	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2-1)
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科达洁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47,694.51	20,000.00	20,053.54	+53.54
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35,785.70	8,785.70	8,707.34	78.36
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35,158.06	11,500.00	11,513.78	+13.78
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广东顺德科达洁能有限公司	0	27,000.00	15,687.61	11,312.39
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出资项目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0	10,000.00	8,415.16	1,584.8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0	41,352.57	41,352.57	0.00
合计	–	118,638.27	118,638.27	105,730.01	12,908.26

注1:公司分别于2018年和2019年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表格为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后述“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2:“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大于承诺投资金额是因为募集资金账户产生了一定利息。

截至2020年6月17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账户号	开户银行	余额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801010000559454912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110,718.07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7579000003601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123,951,692.41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80101000094719746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1.73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80101000094696567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
广东顺德科达洁能有限公司	801010010027751201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大都支行	18,659,140.56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NRA801010010037950924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
合计			142,721,552.77

(三)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1.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8,105.23万元。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12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12月10日,公司将4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基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1月2日,2019年1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部分募集资金合计41,352.5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资金余额为0元。

3.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8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15,000万元,上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累计产生收益189.17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述现金管理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4、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2018年9月3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综合考虑市场需求、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随着公司海外陶瓷机械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满足新增生产场地、经营规模等需求,同意将“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中的27,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新增“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由于近年来锂电池负极材料技术革新速度较快及相关产品价格波动较大等客观原因,同意将“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中的10,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的出资,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合计37,00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1.19%。公司照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公司于2019年1月2日、2019年1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综合考虑原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市场需求等客观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变更“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将合计41,352.5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34.86%。公司原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变更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使用节余情况

1.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经基本建设完成,少量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周期较长,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计划对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拟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46,486,852.77元(含结项后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净额、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结项具体情况
年产2万吨锂电池系列负极材料项目	安徽科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
数字化陶瓷机械生产搬迁及技术改造项目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该项目已建成投产使用,后续尚有少量合同尾款待支付。
年产200台(套)建筑陶瓷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佛山市恒力泰机械有限公司	该项目已建成投产使用。
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广东顺德科达洁能有限公司	该项目已建成投产使用,尚有部分工程、设备尾款、质保金待支付。
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出资项目	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	该项目募集资金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已建成投产使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已按规定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186,382,685.53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1,057,300,063.56
加: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利息收入	13,638,930.80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142,721,552.77

注: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中包含结项后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具体金额须以转出时账户实际余额为准。

二、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一)数字化陶瓷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为11,312.39万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该项目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计划对该项目予以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后续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予以付款。

2.2020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形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出于谨慎考虑,在保障满足公司业务需求的基础上,项目实际建设面积比原计划适当减少,设备购置亦适当减少。同时,随着项目设备国产化水平提高,公司采购部分国产设备替代原拟进口的设备,采购成本有所下降。

3.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主体坚持谨慎、稳健的原则,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对项目进行优化调整,充分共享公司集团现有资源,减少项目成本支出,并通过加强对各环节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以最少的投入达到了最高的效能,达到预期目标并大大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节约了建设资金。

(二)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出资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为1,584.84万元,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根据前期募投项目使用安排,“对全资子公司Keda Holding (Mauritius) Limited出资项目”募集资金最终用于合资建设塞内加尔陶瓷厂项目,因涉及资金出境,程序较为复杂,因此实际出资进度较慢。在募集资金出境前,为保障项目顺利建设,公司境外项目投资主体已用部分自筹资金先行建设,导致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在部分结余资金。

(三)其他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并履行法定程序,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部分利息收入。

三、本次变更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节余募集资金142,721,552.77元,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助于公司发展及资金统筹安排,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募投项目发展的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募投项目后续尾款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总核查后认为:科达洁能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科达洁能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71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29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99	科达洁能	2020/6/2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边程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6月9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9.21%股份的股东边程,在2020年6月17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0年6月1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第一大股东边程提交的《关于向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中增加《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6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不属于特别决议议案,不需要累计投票。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0年6月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6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兴隆十路12号公司国际大楼305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9日

至2020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11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3	《关于变更现存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
14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15	《关于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6	《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7.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7.01	增补霍兆强先生为公司董事	√
18.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8.01	增补陈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19.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9.01	增补陈海钦先生为公司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0年6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材料将于会议召开前5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8、议案11-13、议案15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9、议案11、议案13-16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议案1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边程、杨学光、钟应洲、焦生洪、许建涛、章书亮、曾飞、周鹏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	《关于变更现存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14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15	《关于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6	《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7.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7.01	增补霍兆强先生为公司董事			
18.00	《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8.01	增补陈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9.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9.01	增补陈海钦先生为公司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投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6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4.02	500	100	100	
4.03	例:蒋××	0	100	5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68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2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6月17日在公司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边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授权代表0人。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经基本建设完成,少量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周期较长,为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计划对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拟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42,721,552.77元(含结项后尚需支付的项目尾款、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净额、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边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21%)提交的《关于向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提请董事会根据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向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提案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同意将《关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1项临时提案外,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8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及第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不再续签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实际控制人邵伯金先生与徐建初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于2020年6月15日到期,双方不再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的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

2、公司控股股东由锦辉机电、萧然工贸变更为锦辉机电单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邵伯金先生、徐建初先生,变更为邵伯金先生单一实际控制人。

根据《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华集团”)控股股东之一杭州锦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辉机电”)实际控制人邵伯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萧然工贸”)实际控制人徐建初先生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邵伯金先生与徐建初先生于2013年11月1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同意自协议签署之日至吉华集团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在吉华集团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均保持一致行动。上述《一致行动人协议》已于2020年6月15日到期。

一、邵伯金先生、徐建初先生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分别收到邵伯金先生与徐建初先生签署的《关于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不再签署的告知函》,双方决定《一致行动人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邵伯金先生实际控制的杭州锦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将独立行使在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权利,徐建初先生实际控制的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将独立行使在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权利,双方的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

二、邵伯金先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说明

邵伯金先生与徐建初先生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后,邵伯金先生将实现对公司的单一控制,徐建初先生不会对邵伯金先生的实际控制权产生影响。

1、邵伯金先生为公司的创始人,其作为锦辉机电的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锦辉机电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表决权,锦辉机电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目前持有公司28%的股份,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的选任产生重大甚至决定性影响。

2、从股东会实际运行来看,公司董事会现有非独立董事6名,除邵伯金先生和徐建初先生外,公司其余4名非独立董事邵辉先生、杨泉明先生、周火良先生、殷健先生,均系较早团队跟随邵伯金先生管理公司的核心团队,经营理念亦较为一致(其中,邵辉先生系邵伯金先生之子、杨泉明先生系邵伯金先生配偶的兄弟)。上述4位董事还同时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也均由邵伯金先生向董事会提名并聘任。综上,邵伯金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会决议、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及经营决策具有重大甚至决定性影响。

因此,邵伯金先生通过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能够实现对公司的实际控制。

三、徐建初先生及其所控制的萧然工贸情况说明

公司上市当天,邵伯金先生实际控制的锦辉机电持有公司股份196,000,000股(除权后),占公司总股本的28%,徐建初先生控制的萧然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14,060,965股(除权后),占公司总股本的16.29%。

公司上市后,徐建初先生的工作重点放在了萧然工贸的对外投资上。因近几年的扩张及对外担保,萧然工贸陷入了一定的财务危机,萧然工贸所持公司部分股权已被司法拍卖。受此影响,徐建初先生对公司的权益正逐步减少。截至目前,徐建初先生实际控制的萧然工贸现持有公司股份83,260,9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萧然工贸所持公司股份已被累计司法拍卖30,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萧然工贸目前所持公司股份均被司法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1.89%,累计司法轮候冻结1,171,406,685股,根据萧然工贸目前实际情况,其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被继续司法拍卖的可能性,萧然工贸在公司的权益存在进一步减少的可能性。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解除后,公司控股股东由锦辉机电、萧然工贸变更为锦辉机电单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邵伯金先生、徐建初先生,变更为邵伯金先生单一实际控制人,变更后的控制关系如下: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变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重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企业发展战略等重大事项产生影响。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8日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吉华集团

股票代码:603980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锦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萧山红山农场

通讯地址:萧山区市心中路1028号国泰大厦3栋2单元1601室

股份变动性质:不涉及持股数量增减,一致行动关系解除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六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华集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吉华集团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